

上海科创职业技术学院校园电动自行车管理告知书

为了积极推进平安学校建设，认真贯彻《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市教育系统电动自行车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沪教委保【2024】9号，遏制电动自行车火灾持续多发、高发态势，现就校园电动自行车管理有关事宜告知如下：

1. 学校对进入校园的电动自行车实行准入管理制度，进入校园的电动自行车应服从门卫管理，并按规定的大门进出，按指定位置集中有序停放，违规改装电动自行车禁止入校。

2. 电动自行车在校园内应慢速骑行，无关人员不得在校园内随意骑电动自行车出入，电动自行车不准带人。

3. 车辆进棚必须自行加锁，整齐停放。车篓内不要存放任何个人贵重物品。

4. 严禁任何人偷骑他人车辆，未经本人同意开他人车锁的视为偷窃行为。

5. 保安人员对电动自行车停放位置进行检查，对违规车辆进行纠正、教育、处罚，屡次不改者禁止入校。

6. 所有个人电动自行车不准在楼道停放，严禁在楼内充电，电动自行车不得堵塞消防通道，对违规停放者进行处罚。

7. 如果电动自行车需要应急充电，应在校园指定充电处充电。

8. 严格遵守《一盔一带》。

上海科创职业技术学院后勤保卫处

